

沈丘县莲池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草案公示主要内容

一、规划范围与期限

1.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莲池镇行政辖区，包括莲一村、莲二村、莲三村、韩营村、大郑营村、小郑营村、文殊村、胡庄村、吴楼村、牛营村、吴岗村、西王庄村、魏营村、鲁庄村、常吕村、王岭村、薛岭村、刘八庄村、胡楼村、邹营村、邹新庄村、管庄村、童庄村、田营村、耿楼村、杨庄村等 26 个行政村，总面积 43.05 平方公里。

镇政府驻地：镇政府驻地规划范围东至张庄自然村，西至莲二村西，南至莲三村南，北至省道 S327，总面积 156.55 公顷。

2.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 2021 年至 2035 年，基期年为 2020 年，近期至 2025 年，远期至 2035 年。

二、发展定位与目标

1.发展定位

沈丘县县城南郊重要的商贸物流基地，以发展矿山机械配件加工为主的特色城镇。

2.发展目标

规划至 2025 年，莲池镇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得到严格落

实，农业产业格局不断优化，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升级，公共服务设施逐步完善，市政设施基本完备，人居环境有效改善，资源利用水平有所提高，与中心城区的联系不断加强，以发展矿山机械配件加工为主的特色城镇建设初见成效。常住人口不低于 3.0 万人，城镇化率不低于 26%，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达到 95%，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90%。

规划至 2035 年，莲池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重要生态资源得到系统性保护，生态服务功能持续增强，建立与新型城镇化、工业化、农业现代化、信息化相适应的高质量空间支撑体系，形成集约高效的国土空间开发模式，城镇空间结构显著优化。常住人口不低于 2.8 万人，城镇化率不低于 66.67%，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达到 45%，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100%。

三、国土空间格局

1. 落实三条控制线

至 2035 年，全域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3104.89 公顷（4.66 万亩）；全域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2978.68 公顷（4.47 万亩）；全域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146.22 公顷，范围涉及 8 个行政村。

表 3-1 规划指标分解表

行政村名称	耕地保有量（公顷）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公顷）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公顷）	城镇开发边界面积（公顷）	村庄建设边界面积（公顷）
常吕营村	190.14	188.74	0	0	41.56
大杨庄村	124	121.58	0	0	19.42

大郑营村	174.85	154.77	0	4.50	69.82
耿楼村	99.18	74.21	0	4.08	14.42
管庄村	112.78	111.83	0	0	22.26
韩营村	77.36	73.92	0	38.35	1.33
胡楼村	192.73	192.47	0	0	43.04
胡庄村	163.23	162.05	0	0	36.33
莲二村	66.73	65.40	0	46.12	0
莲三村	44.32	39.12	0	28.38	0.32
莲一村	69.63	67.40	0	5.63	0.01
刘八庄村	185.99	182.52	0	0	45.69
鲁庄村	90.73	90.48	0	0	23.46
牛营村	89.22	88.11	0	15.97	25.77
田营村	86.00	81.61	0	0	19.31
童庄村	52.82	52.22	0	0	13.23
王岭村	163.16	162.10	0	0	31.79
魏营村	108.78	108.30	0	0	26.17
文殊庵村	101.64	88.63	0	0	17.59
吴岗村	30.20	28.70	0	3.20	12.92
吴楼村	107.45	105.27	0	0	32.73
西王庄村	212.64	210.34	0	0	54.24
小郑营村	149.21	123.63	0	0	30.48
薛岭村	169.70	167.05	0	0	30.85
邹辛庄村	65.61	62.39	0	0	16.57
邹营村	177.13	175.84	0	0	37.17
合计	3104.89	2978.68	0	146.22	658.86

2.其他控制线

(1) 洪涝风险控制线

依据《沈丘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落实

镇域内 26.76 公顷洪涝风险控制线，范围涉及直河、新马河。

（2）廊道控制线

落实《沈丘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确定的 1 条 220 千伏架空高压线和 1 条 110 千伏架空高压线，220 千伏高压走廊控制宽度为 30-40 米，110 千伏高压走廊控制宽度为 15-25 米。沈舞高速单侧建筑控制区的范围不低于 30 米，S327 单侧建筑控制区的范围不低于 15 米，X006、X023 单侧建筑控制区的范围不低于 10 米，乡道单侧建筑控制区的范围不低于 5 米。

3.村庄建设边界

莲池镇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666.49 公顷，其中落图 658.86 公顷，预留机动指标 7.63 公顷。

4.总体格局

规划形成“一心两轴、三区四廊”的总体空间格局。

“一心”：即莲池镇区。有序扩大优化莲池镇区空间，完善提升城镇功能，持续增强镇区人口和产业承载能力，促进产城融合。

“两轴”：沿 S327 和 X006 形成的城乡发展轴。充分发挥 S327 和 X006 交通优势，推动产业联动发展，推动全镇经济发展。

“三区”：即城镇综合发展区、都市农业示范区和高效农业发展区。

四、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严格落实《沈丘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规划分区，按照全域全覆盖、不交叉、不重叠的原则，合理划定规划分区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四个一级规划分区。

生态控制区。全镇划定生态控制区 138.98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3.23%。本区域按照限制开发区要求进行管理，允许在不降低生态功能、不破坏生态系统的前提下，可适度开展必要的生态修复和开发利用；区内禁止开展对主导生态功能产生影响的开发建设活动，限制除市政、交通、水利基础设施以外的其他新增建设用地。

农田保护区。全镇划定农田保护区 2978.68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69.20%。本区域重点用于粮食生产，按照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要求，原则上严禁开发建设活动，符合法定条件的重点项目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必须进行严格论证并按照有关要求调整补划。

城镇发展区。城镇发展区是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范围，是城镇集中开发建设并可满足城镇生产、生活需要的区域，共计 146.22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3.40%。

乡村发展区。乡村发展区是农田保护区外，为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共计 1179.68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27.41%。其中包含村庄建设区 666.49 公顷、一般农业区 513.19 公顷。本区域允许农业、农村

发展建设，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配套，整治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严控大规模的城镇建设。

五、村庄分类布局

统筹考虑乡村区位条件、人口变动情况，以及村庄与周边城镇地区土地利用、产业发展和历史文化遗产等因素，加强村庄发展建设分类指导，优化乡村总体空间格局。

城郊融合类村庄4个，包括莲一村、莲二村、莲三村、韩营村。加快城乡产业融合发展，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强化服务城镇发展、承接城镇功能外溢的作用。

集聚提升类村庄6个，包括大郑营村、胡庄村、鲁庄村、吴楼村、田营村、邹营村。发挥村庄自身优势，强化产业支撑，增强人口集聚能力，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提高对周边地区的带动作用。

特色保护类村庄2个，包括文殊庵村、魏营村。保持原生态环境和村庄传统格局的基础上，有序推进村庄更新改造，适度发展旅游等环境友好型产业。

整治改善类村庄22个，包括西王庄村、小郑营村、胡楼村、牛营村、吴岗村、常吕村、王岭村、薛岭村、刘八庄村、邹新庄村、管庄村、童庄村、耿楼村、杨庄村、胡楼村、牛营村。依托附近集聚提升类村庄共同发展，按照实际需求配置服务设施，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提升总体风貌，改善村庄人居环境。

六、镇政府驻地规划

1.镇区规划范围与规模

镇区规划范围东至张庄自然村，西至莲二村西，南至莲三村南，北至省道 S327，总面积 156.55 公顷，其中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134.44 公顷。

2.用地布局

(1) 优化镇区空间格局

构建“一横一纵，一廊四区”的空间结构。

一横一纵：形成以横向 X023 和纵向 X006 为骨架的镇区交通网络；

一廊：一廊为镇区连通沟渠生态休闲廊；

四区：北部生活新区、中部综合服务区、南部休闲生活区、东部产业发展区。

(2) 城镇建设用地结构

居住用地：至 2035 年，规划居住用地 78.43 公顷，占镇区建设用地的 58.34%。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至 2035 年，规划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6.33 公顷，占镇区建设用地的 4.71%。

商业用地：至 2035 年，规划镇区商业服务业用地面积 7.97 公顷，占镇区建设用地的 5.93%。

工业用地：至 2035 年，规划工业用地 13.99 公顷，占镇区建设用地的 10.41%。

交通运输用地：至 2035 年，规划镇区交通运输用地面积

13.79 公顷，占镇区建设用地的 10.26%。

公用设施用地：至 2035 年，规划公用设施用地 0.35 公顷，占镇区建设用地的 0.26%。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至 2035 年，规划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6.96 公顷，镇区建设用地的 5.18%。

七、规划实施与传导

1. 详规单元划分

为落实本规划确定的管控和建设要求，建立科学有效的规划编制单元传导机制，特划定 1 个控制性详细规划、23 个村庄规划单元作为详细规划编制的重要依据，分层细化总体规划向详细规划的传导内容。

2. 重点项目计划

充分衔接周口市沈丘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重点建设项目，协调保障镇域规划项目，从生态、交通、水利、能源、民生等方面列出重大项目清单，并对项目布局和时序做出统筹安排，全镇共计 21 项重大项目。

表 7-1 莲池镇重点项目安排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新建、改扩建）	建设年限	建设规模（公顷）	分布位置	备注
生态修复类	直河河道治理工程	新建	2021-2025	8.92	莲池镇	水利
低效空间有机更新	中小学用地再利用	改建	2021-2025	0.40	牛营村	民生
	中小学用地再利用	改建	2021-2025	0.34	邹辛村	民生

	用					
	中小学用地再利用	改建	2021-2025	0.21	王岭村	民生
	中小学用地再利用	改建	2021-2025	0.15	管庄村	民生
产业发展类	华鑫矿山机械	新建	2023-2025	1.58	莲池镇	产业
	沈丘县冷链仓储物流园	新建	2021-2025	20.14	小郑营村	产业
	乡村振兴产业园新建项目	新建	2025-2035	2.66	莲三村	产业
基础设施类	莲池镇污水处理厂	新建	2021-2025	0.42	莲一村	民生
	沈丘县瑞茂通 300 兆瓦风电项目	新建	2021-2025	0.25	莲池镇	能源
	沈丘远阳 50 万千瓦风电场项目	新建	2023-2025	2.25	莲池镇	能源
	苏皖豫干线项目	新建	2023-2025	0.05	莲池镇	能源
	S327	新建	2023-2025	7.92	莲池镇	交通
	周口沈丘沈丘西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	新建	2021-2025	1.77	莲池镇	电力
	周口沈丘沈丘西 220KV 变电站 110KV 送出工程	新建	2021-2025	-	莲池镇	电力
	G329 沈丘王楼至项城牛营段改建工程	改扩建	2021-2025	2.62	莲池镇	交通
	南京至洛阳高速河南段	改扩建	2021-2025	14.08	莲池镇	交通
公共服务类	莲池镇人民政府	新建	2021-2035		莲池镇	民生
	沈丘县公安基础设施乡镇派出所警务室	新建	2023-2025	0.12	莲池镇	民生
	莲池镇公益性公墓	新建	2025-2030	3.34	莲池镇	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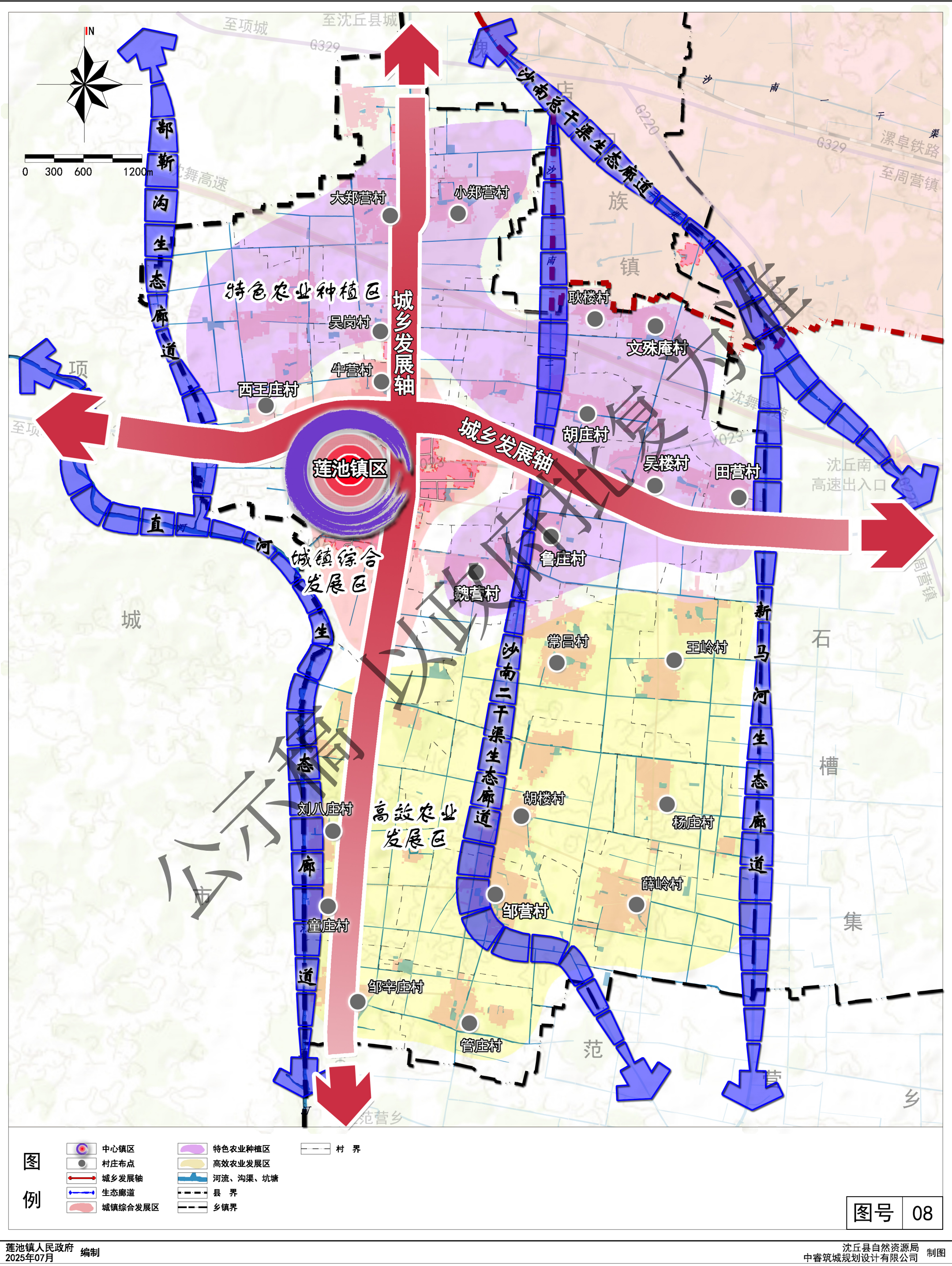
附图

- 1.镇域国土空间结构规划图
- 2.镇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 3.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 4.镇域村庄布局规划图
- 5.镇域重大项目用地布局图
- 6.镇区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

公示稿 以政府批复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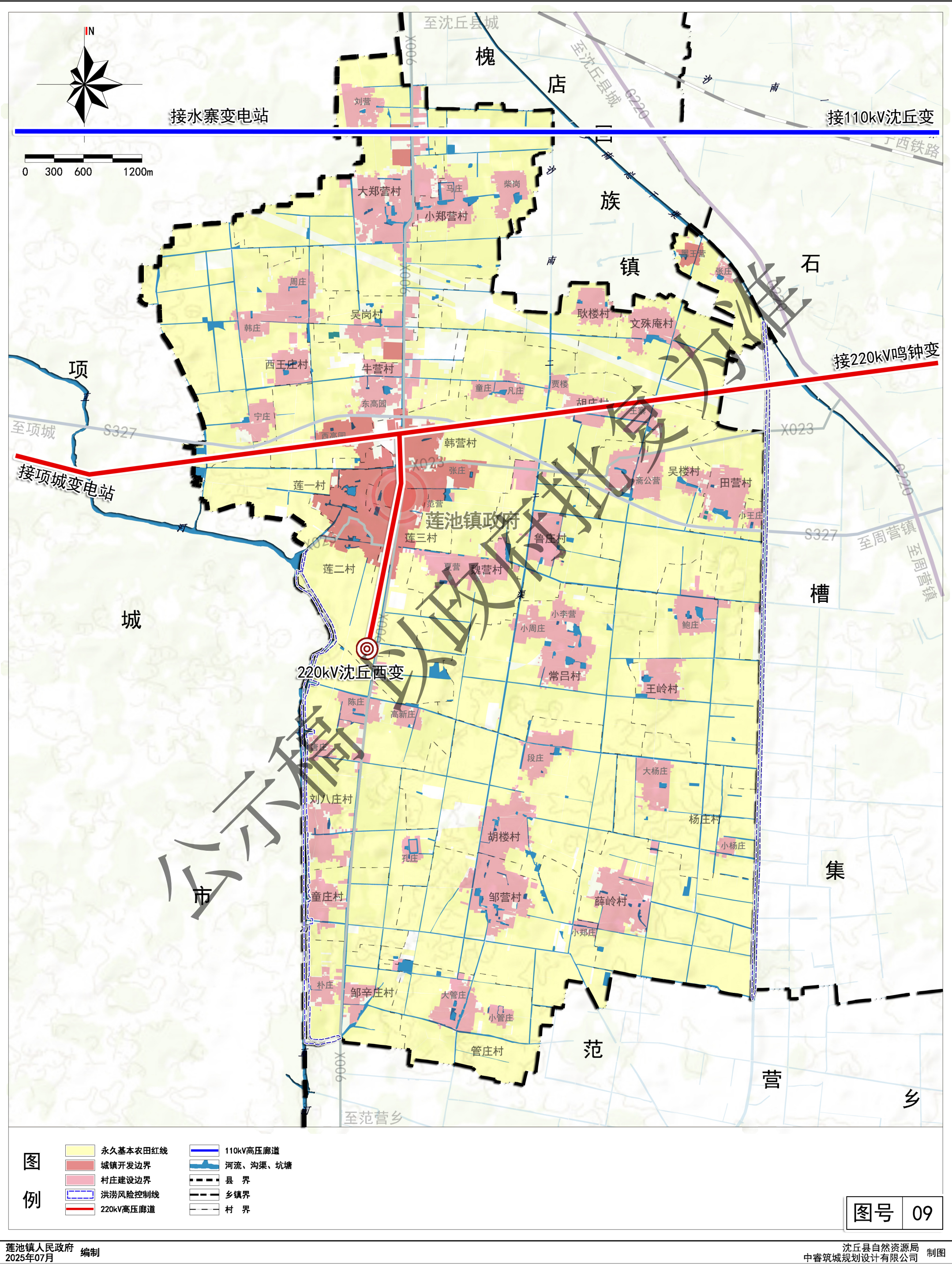
沈丘县莲池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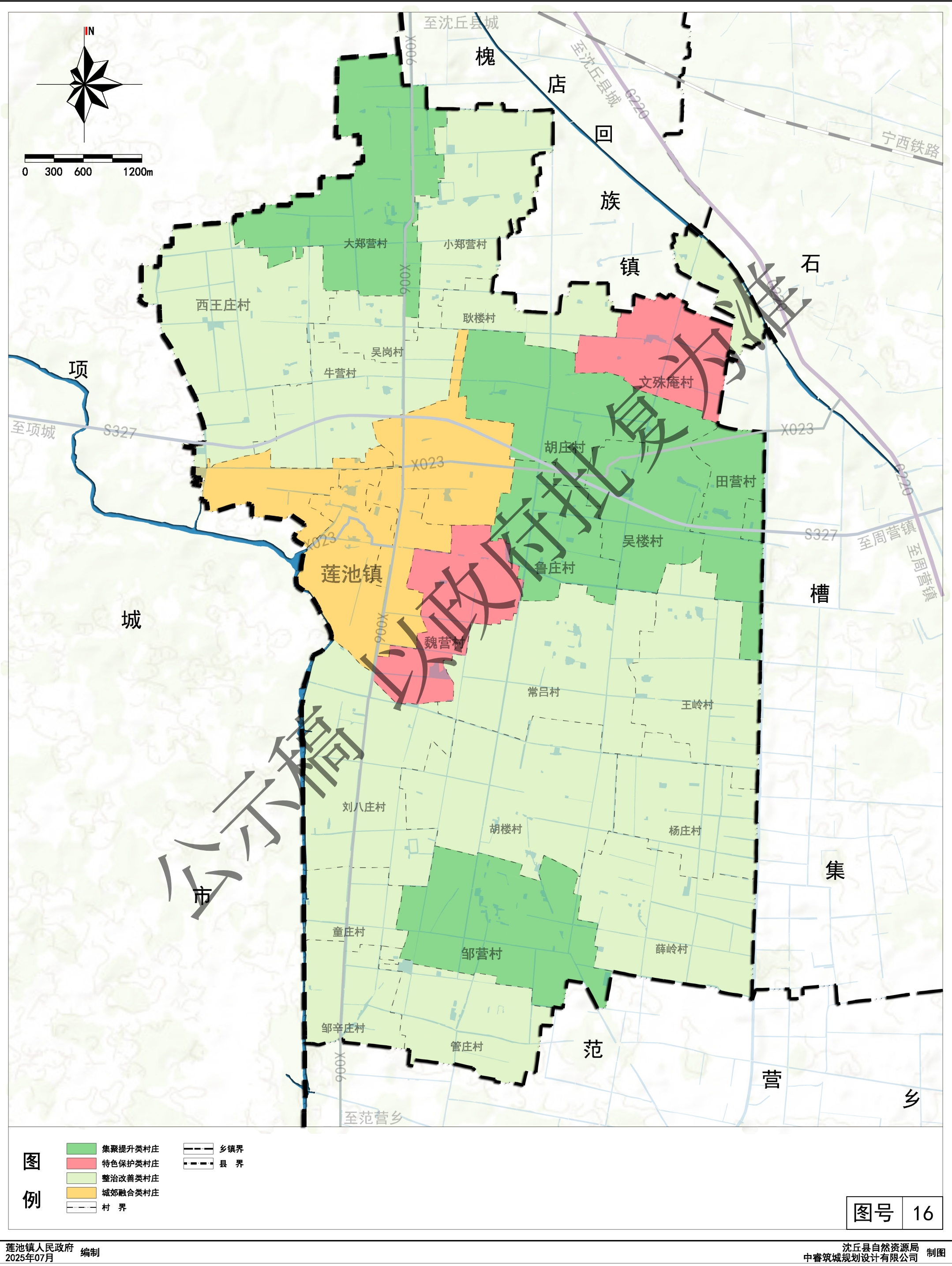
沈丘县莲池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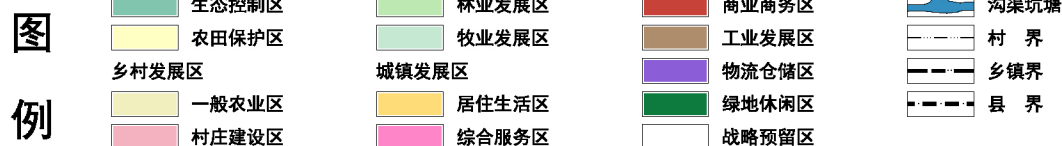


沈丘县莲池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村庄布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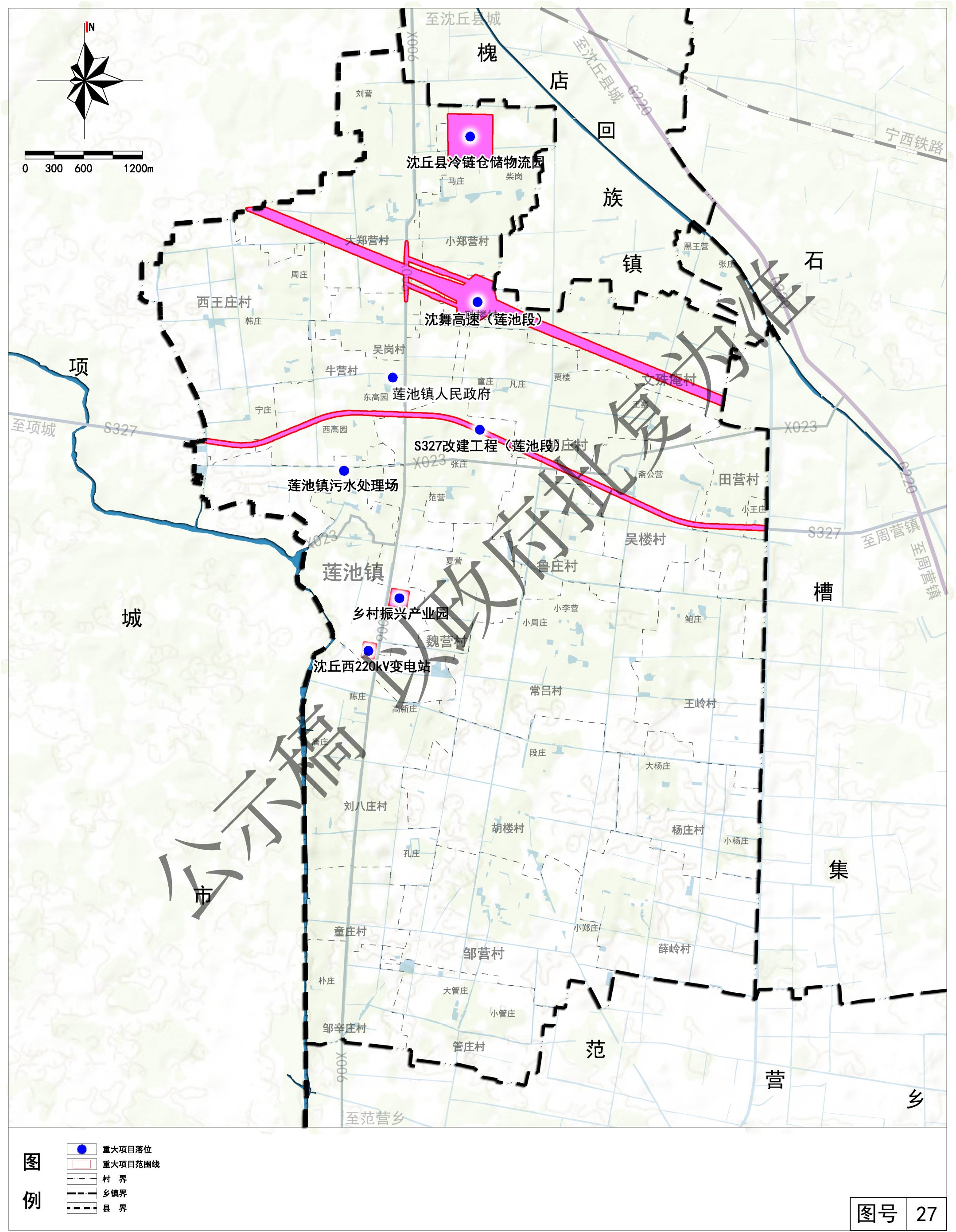
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图号	21
----	----

沈丘县莲池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重大项目用地布局图



沈丘县莲池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区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

